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民生银行申请办理贷款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展期的基本情况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（以下简称：民生银行）申请借款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大写：肆仟万元整）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3.5%-3.9%，借款期限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6 年 5 月 16 日，借款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色番茄”），以位于乌鲁木齐天山区青年路 17 号 1-4-401 办公楼，作为此次借款的抵押物（详见于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5-039 号公告）。公司与民生银行已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签署《借款变更协议》，合同约定付息方式调整为 2025 年 6 月 21 日-2026 年 5 月 16 日之间利息调整为利随本清（详见于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 2025-068 号公告）。

目前，由于日常经营需要，拟向民生银行申请将 2026 年 5 月 16 日到期的本金 4000 万元（大写：肆仟万元整）及相应应付利息一并办理贷款展期业务，还款到期日延长至 2027 年 5 月 15 日（含），相应利息的支付方式为利随本清，担保方式及执行利率均不发生改变。

二、银行借款抵押担保情况

借款人（甲方）：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贷款人（乙方）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

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，同意继续以位于乌鲁木齐天山区青年路 17 号 1-4-401 办公楼，为此次展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。

三、借款展期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借款金额 4,000 万元（大写：肆仟万元整）；

2、依原《借款合同》，原借款期限为1年，自2025年5月16日至2026年5月16日(皆含本日)。现各方同意对《借款合同》中借款及相应应付利息进行展期，展期期限为1年，还款到期日延长至2027年5月15日(含)，相应利息的支付方式为利随本清。(具体以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)。

四、银行借款对本公司的影响

公司拟向民生银行申请贷款展期业务，该交易有利于公司筹措生产经营用资金，确保流动资金周转、缓解资金压力。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7日